

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4月24日11:00在福建省莆田市荔城区新度镇新度村亭道尾228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正华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已依照《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向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了会议通知, 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 实际参加会议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雷根强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 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 公司董事会认为《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6-020)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6-021)。

表决结果: 7票赞成; 无反对票; 无弃权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 公司董事会认为《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22）。

表决结果：7票赞成；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3. 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20）之“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及“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的相关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陈少华先生、雷根强先生、陈菡女士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同时，公司董事会对在任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审议和评估，认为公司独立董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要求，具体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4. 审议批准了《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认为：以公司总经理为代表的经营管理层在2025年度的工作中认真尽责，有效地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经营管理层在2025年度的主要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20）之“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及“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7票赞成；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5. 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等事项均严格按照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实施，并且对各环节可能存在的内外部风险进行了合理控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6.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分红规划的议案》。

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盈利能力、未来现金流状况、股东回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等因素，公司董事会同意以2025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准，向全体在册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2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制定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的具体方案并根据公司资金情况统筹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分红规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表决结果：7票赞成；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7. 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5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对2025年度公司董事的薪酬发放情况予以确认。

在公司兼任其他职位的非独立董事，按各自所在岗位职务依据公司相关薪酬标准和制度领取薪酬，公司不另行支付其担任董事的津贴或报酬；未在公司兼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公司不支付其担任董事的津贴或报酬；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按12万元（含税）/年执行。

表决结果：7票赞成；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8. 逐项审议《关于确认2025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的下列事项：

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20）之“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之“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1) 在关联董事林正华、陈丽钦回避表决的情况下，由其他五位非关联董事对公司总经理林正华 2025 年度的薪酬发放情况进行确认，表决结果为：5 票赞成；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2) 对公司副总经理林正雄 2025 年度的薪酬发放情况进行确认，表决结果为：7 票赞成；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3) 在关联董事方俊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由其他六位非关联董事对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方俊锋 2025 年度的薪酬发放情况进行确认，表决结果为：6 票赞成；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4) 在关联董事林正华、陈丽钦回避表决的情况下，由其他五位非关联董事对公司副总经理林权 2025 年度的薪酬发放情况进行确认，表决结果为：5 票赞成；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5) 对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陈萍英 2025 年度的薪酬发放情况进行确认，表决结果为：7 票赞成；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逐项审议通过。

9. 逐项审议《关于2026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的下列事项：

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组成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其中：（1）基本薪酬按月发放，原则上每个会计年度内仅核定一次，如发生特殊情况，可根据变动情况适时调整；（2）绩效薪酬系浮动收入，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部分绩效薪酬随基本薪酬按月发放，其中不低于10%的绩效薪酬在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支付；（3）中长期激励收入与中长期考核评价结果相挂钩，具体方案由公司根据相关规定以及实际情况等另行确定。

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1) 在关联董事林正华、陈丽钦回避表决的情况下，由其他五位非关联董事对公司总经理林正华 2026 年度的薪酬方案进行审议，表决结果为：5 票赞成；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2) 对公司副总经理林正雄 2026 年度的薪酬方案进行审议，表决结果为：7 票赞成；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3) 在关联董事方俊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由其他六位非关联董事对公司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方俊锋 2026 年度的薪酬方案进行审议，表决结果为：6 票赞成；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4) 在关联董事林正华、陈丽钦回避表决的情况下，由其他五位非关联董事对公司副总经理林权 2026 年度的薪酬方案进行审议，表决结果为：5 票赞成；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5) 对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陈萍英 2026 年度的薪酬方案进行审议，表决结果为：7 票赞成；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逐项审议通过。

10.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发挥薪酬的激励与约束功能，提升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25年10月修订）》等相关要求，并结合实际经营情况，修订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7票赞成；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1.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及未来资金需求情况，公司拟在2026年度向商业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或等值外币）16亿元的授信额度，该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非流动资金贷款（项目建设、资产收购贷款等）、流动资金贷款（含外币）、中长期贷款、信用证、保函、内保外贷、外保内贷、银行票据、股票回购专项贷款等。上述授信有效期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包括有效期截止日前获得商业银行授信但在此日后使用的授信额度。

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总经理或总经理指定人员全权负责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具体事项，上述银行授信业务及与之相关的担保、抵押、质押事项，在不超过上述授信额度的前提下，无需再逐项提请董事会或股东会审批。

表决结果：7票赞成；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按照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编制了《2025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该报告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的实际情况相一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24）。

表决结果：7票赞成；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2026年度使用不超过人民币（或等值外币）12,000万元（含12,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同意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资金额度及使用期限内行使该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并组织公司财务部门具体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表决结果：7票赞成；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SMS Precision Machines GmbH提供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无偿担保额度，担保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有效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本次额度生效后，前次审议的剩余额度自动失效。如单笔担保的存续期超过了决议的有效期限，则该笔担保的有效期限自动顺延至该笔担保终止时止，具体的担保期限以最终生效的文件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表决结果：7票赞成；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15.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根据相关要求，公司已不再设置监事会，并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并已将“股东大会”表述统一规范为“股东会”，本次组织架构的调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表决结果：7票赞成；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16.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的审计机构，对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提供审计服务，聘期一年，服务费用为不含税 9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

表决结果：7票赞成；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也对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履职情况进行核查并向董事会提交了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7.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2025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共计2,241.98万元，并对预期无法收回且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予以核销，核销金额共计8.51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

表决结果：7票赞成；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18.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五年（2026-2030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的议案》。

本着兼顾投资者合理投资回报及公司持续良好发展的原则，从保护公司投资者合法权益出发，依据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制定了《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五年（2026-2030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以确保分红政策的透明、稳定和可操作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五年（2026-2030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7票赞成；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9.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议案》。

为保障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推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的健康发展。公司结合自身发展战略、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特编制“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表决结果：7票赞成；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20.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6年5月21日15:00在福建省莆田市荔城区新度镇新度村亭道尾228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1）。

表决结果：7票赞成；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独立董事2026年度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4.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5.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04月25日